

台中市新都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一次理事、監事聯席會議紀錄



- 一、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95 年 8 月 6 日下午 17 時
- 二、會議地點：台中市北屯區東山國中禮堂
- 三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- 四、主管機關列席人員：未派員
- 五、主席：湯 厚 紀錄：彭 平
- 六、會議程序：

(一)主席報告出席人數宣佈開會：

本次聯席會議，本會所選出之 9 位理事及 3 位監事均親自出席，已達到法定開會人數，宣佈會議開始。

(二)主席致詞：略

(三)討論事項：

案 由：請各位理事投票選出一人擔任本會理事長，以利執行本重劃區各項重劃業務案。

說 明：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1 條規定辦理。

決 議：一、經全體出席理事投票選出湯 厚理事擔任本會理事長。

二、請各位理事、監事應依市地重劃相關法令規定及會員大會決議事項辦理重劃業務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曾 博理事提議：

有關本重劃區內鄰東山路原舊有聚落(和平里 17、18 鄰)因鄰近斷層帶且受 921 地震之影響，是否能給予減輕重劃負擔。

決 議：請黎 昇鄰長與當地住戶先行溝通，俟有具體方案後再與本會協商，並於爾後召開之理事會中提案討論。

八、自由發言：無

九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17 時 30 分

台中市新都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一次理事、監事聯席會議簽到簿

| 序號 | 理 事  | 簽 名  | 備 註 |
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|
| 1  | 湯 厚  | 湯 厚  |     |
| 2  | 曾 博  | 曾 博  |     |
| 3  | 張 玉  | 張 玉  |     |
| 4  | 張 栢  | 張 栢  |     |
| 5  | 林 泰  | 林 泰  |     |
| 6  | 陳 焜  | 陳 焜  |     |
| 7  | 彭 平  | 彭 平  |     |
| 8  | 饒 池  | 饒 池  |     |
| 9  | 黎曾 桂 | 黎曾 桂 |     |
| 序號 | 監 事  | 簽 名  | 備 註 |
| 1  | 吳 玲  | 吳 玲  |     |
| 2  | 梁 誠  | 梁 誠  |     |
| 3  | 徐 益  | 徐 益  |     |